

安徽梦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18 年 6 月

会议议程

一、宣布现场股东会参加人数及所代表股份数

二、推选计票人、监票人

三、宣读议案

- 1、审议《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2017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4、审议《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5、审议《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8、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四、股东发言及回答股东提问

五、大会议案现场投票表决

六、表决结果统计

七、宣读会议表决结果

八、律师发表法律意见

九、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十、与会董事签署股东大会决议和会议记录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一、2017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回顾

2017 年度，安徽梦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2017 年度共召开了 21 次董事会、8 次股东大会，全体董事认真负责、勤勉尽职，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

公司积极面对外部经济环境的变化，把握行业发展的机遇和未来发展方向，以铜加工和影视文化双主业发展的战略定位，改善和提升公司的资产质量，提高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2017 年，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梦舟影视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安梦舟”）出资人民币 8.75 亿元受让梦幻工厂文化传媒（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梦幻工厂”）70%的股权，并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梦舟影视文化传播（北京）有限公司，在双主业发展道路上迈出重要一步。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37,516.87 万元，较去年同期上涨 4.5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043.04 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21.56%；每股收益 0.09 元，同比减少 18.18%。截至 2017 年末，公司总资产 588,643.67 万元，同比增长 18.76%；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 346,264.04 万元，同比增长 4.37%；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3%，同比减少 1.34 个百分点。

二、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1、报告期内，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媒体，公司信息披露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公司章程修订情况、董事选举、投资者说明会等相关事项，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相关信息，并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确保所有股东均能公平公正地获得信息。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安徽证监局的联系和沟通，及时报告公司的有关事项，按照信息披露的规范要求，保证信息披露的质量。2017 年公司共对外发布定期报告 4 份、临时公告 137 份，较好地完成了信息披露工作。

2、2017 年公司通过公告、电话、内部报刊等传统形式，结合利用上证 E 互

动平台，建立与投资者、媒体、中介机构之间的快速沟通渠道。很大程度上保障了广大投资者的平等知情权，得到了监管机构和投资者的认可。

三、 主要 控股 公司 及参 股公 司的 经营 状况 及业 绩公 司名 称	注册 资本 (万元)	持股 比例	总资产 (元)	净资产 (元)	净利润 (元)	主营业务
芜湖鑫晟 电工材料 有限公司	30,000	100%	584,676,966.78	163,798,085.34	-31,015,169.49	铜基合金材料、金属基复合材料及制品、电工用铜线坯及各类束绞线、汽车用低压电线及各类电线电缆、辐照加工、电缆附件、电缆用材料、电力电器、电工器材及其它新材料的开发、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凭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证经营）。

鑫古河金属（无锡）有限公司	日元 625,000	60%	316,369,079.10	281,803,860.87	20,139,685.48	开发生产铜合金复合材料、新型铜合金材料、铜合金复合材料及其他有色合金材料制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西安梦舟影视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3,000	100%	1,735,573,125.00	857,209,795.83	172,233,290.57	许可经营项目：广播电视节目（影视剧、片）策划、拍摄、制作、发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经营项目：服装、化妆品、影视道具的销售；各类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的组织、策划，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企业形象策划。电脑图文设计。（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凭许可证明文件或批准证书在有效期内经营，未经许可不得经营）
芜湖鑫源物资回收有限责任公司	3,000	100%	3,272,957.15	3,168,387.92	-132,510.19	废旧物资回收、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芜湖鑫瑞贸易有限公司	6,000	97.5 %	74,590,738.96	72,413,418.51	13,771.04	许可经营项目：普通货运；一般经营项目：国内贸易、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晟灿金属贸易	3,000	100%	29,772,382.76	29,771,705.26	-149,432.23	销售：有色金属、贵金属、金属材料、金属制品、矿产品（除专项）、燃料油（除危险品）、煤炭、化肥、沥青、焦炭、润滑油、木制品、

有限公司						纸制品（除专项），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安徽鑫科铜业有限公司	36,000	100%	2,213,718,567.05	984,929,781.89	22,495,843.52	铜基合金材料、金属基复合材料及制品、超细金属、稀有及贵金属材料（不含金银及制品）、特种材料、电线电缆、电工材料及其它新材料开发、生产、销售；辐射加工（限辐射安全许可证资质内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出口以及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鑫远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100 港元	100%	-	-	-	外投融资、国际贸易
安徽科汇铜合金材料加工工程有限公司	300	50%	2,376,153.74	2,370,960.39	-368,573.89	铜合金材料冶炼及加工技术的研究开发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安徽繁昌建信村镇银行有限	10,000	9%	583,036,012.08	148,683,073.19	7,228,617.53	许可经营项目：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

责任公司						其他业务
------	--	--	--	--	--	------

四、对外投资及并购重组

1、重大的股权投资

①2017年2月14日公司召开七届六次董事会、2017年3月2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受让梦幻工厂文化传媒（天津）有限公司7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梦舟出资人民币8.75亿元受让梦幻工厂70%的股权。

②2017年6月15日公司召开七届十七次董事会、2017年7月3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以现金57,000万元向西安梦舟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西安梦舟的注册资本由原来的3,000万元增加到60,000万元，公司对其持股比例仍为100%。

③2017年6月15日公司召开七届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梦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梦舟影视，注册资本10,000万元，已于2017年6月办理完毕相关工商登记手续。

2、重大非股权投资

“在建工程”中1万吨汽车连接器及电子工业用高精密度铜带项目完工转固定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 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期末 余额
1万吨汽车连接器及电子工业用高精密度铜带项目	12,632.00	49,103,706.22	4,294,296.50	53,398,002.72	-	-

(续上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1万吨汽车连接	96.60	100.00	-	-	-	自筹

器及电子工业用 高精密度铜带项 目						
-------------------------	--	--	--	--	--	--

3、重大资产及股权出售

①2017年6月15日公司召开七届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将其所持有的沃太极影视传媒发展（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沃太极”）100%股权一次性出让，交易金额以北京沃太极的净资产值为基础协商确定，交易金额为1,000万元。

②2017年11月14日公司召开七届二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天津力神1.6%股权的议案》，将其所持有的天津力神电池股份有限公司1.6%的股权作价17,000万元转让给上海康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五、公司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加工制造业

1、管理团队优势

通过多年的丰富实践，公司的经营管理团队具有务实创新、积极开拓、锐意进取的能力，能较好适应环境变化、把握市场脉动，并在此基础上掌控公司的未来发展方向。

2、品牌优势

经过多年在铜加工行业的发展，通过良好的产品品质、优质的后续服务，公司赢得了广大客户的好评，更在部分细分行业得到了国际高端客户的认可。

3、产品质量管理及生产过程控制优势

公司以国际化公司的标准建立起完善的管控体系，从质量管控、现场管理、节能环保、安全生产等多角度全面满足了全球客户的高标准要求。

（二）影视传媒行业

1、成熟的产品策划和推广能力

公司作品弘扬主流价值观，契合市场需求，历史上的影视剧作品通过了主管部门的审批，并与全国众多电视台、新媒体公司、专业发行机构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构建起成熟的电视剧销售网络。公司多部作品曾获得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中国广播电视协会、中国电视艺术家协会、中国文学艺术界联合会、中国电视艺术家协会、各地方电视台、搜狐网、优酷网等机构颁发的多项奖项。

2、丰富的电影行业资源和制作经验

梦幻工厂主营业务是好莱坞电影的投资、制作和以北美市场为主的全球发行，以及电影优质IP衍生产品的开发和品牌运营。公司依托高管团队积累的行业资源和制作经验以及好莱坞等优质丰富的国际影视资源，面对势态良好的全球市场进行发行营销，在把握全球市场的同时也最大限度的保留了中国市场，通过整合中美两国的影视资源，在影视投资、制作、发行及衍生产品开发环节发力，形成具体有特色的跨国影视传媒公司。梦幻工厂与派拉蒙电影、亚马逊、狮门影业等客户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

3、严谨的投资风控系统和创新精神

公司针对当下影视行业的发展特征和趋势，在投资方向和风险把控方面制定了一系列严格的流程。在项目审核方面，用严谨的态度对待每一个项目的审阅工作，规避投资风险。公司以“坚持创作正能量影视作品”为根本，传播积极向上的影视内容，弘扬优秀中华民族传统文化。与此同时，在孵化 IP 和创作内容方面实施了一系列创新举措。

六、2018 年工作思路

（一）行业竞争格局与发展趋势

1、加工制造业

1) 行业总体情况

铜加工行业居于铜产业链中游，连接上游冶炼和下游终端消费；近年来，中国铜加工行业持续快速发展，企业的生产装备和加工能力普遍提升，产品应用领域扩大，高端产品国产化水平提高；但普通及低端铜加工材料市场同质化现象严重，产品附加值较低。

2) 行业竞争格局

铜加工行业企业数量将逐步减少，规模普遍提升，集中度进一步提高；大型企业向规模化、国际化趋势发展，中小型企业将向专业化、特色化发展；产品服务于高端应用领域的企业盈利能力和发展潜力更为突出；具有自主创新能力、并能够将研发成果产业化的企业，具备一定的竞争优势；行业竞争更加激烈，中小企业，尤其是资金、技术实力欠缺的企业将逐步被淘汰。

3) 发展趋势

未来铜加工行业中低端市场需求增长缓慢，高端产品需求保持高速增长；铜加工行业将加快产品创新及产业转型升级工作，深化与电力、汽车、家电、电子

等行业领域合作，开发新兴产业用铜材，提高产品附加值，满足高端产品需求；在国家和地方政府环保政策法规指引下，高污染、高能耗等落后产能将逐渐淘汰，绿色发展将成为铜加工行业发展主题。

2、影视传媒行业

1) 市场竞争格局

随着国家对影视传媒行业的管控手段逐步加强力度，之前众多的大小影视传媒公司逐步规范、数量锐减。近年来影视传媒市场虽然整体处于供大于求的局面，但市场跟风现象严重，精品项目缺乏，市场实际处于“产量递增，发行锐减”的尴尬状态。

目前国家广电总局对市场格局的最新指导思路是：针对影视制作机构，市场主体多而不优、多而不强造成的“小散滥”、恶性竞争等问题，将花大力气完善政策、厉行优胜劣汰。针对此指导思路，影视传媒行业的竞争将形成以下格局：生产要素向优势企业集中，大型专业化主体形成，甚至于出现集约专业化的龙头企业。

2) 发展趋势

随着我国文化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国家对电视剧在内的文化体制建设和文化产业发展高度重视，为影视传媒行业提供了良好的发展环境。随着居民生活消费水平的提高，居民对文化产品的购买欲望和消费能力为影视传媒行业提供了巨大的发展空间。

从电视剧方面来看，随着制作成本的逐年增加，生产优秀的高质量电视剧成为提高电视剧行业利润水平的关键，优秀的电视剧作品能够提高电视台收视率，增加电视广告收入，电视台广告收入的增加以及电视台对电视剧播出力度的加大，会提高对优质电视剧作品的采购数量和采购金额，从而推动投资制作方加大电视剧投入，出品高质量的电视剧。电视剧制作质量的差异化将导致不同档次的电视剧企业之间利润水平的差异化，从而有利于电视剧市场的优胜劣汰和健康发展。

从电影方面来看，电影票房呈现强劲头部效应和口碑增强效应，政策监管趋严、明星天价片酬问题将得到抑制，降低明星片酬成本，加大对节目创意和高制作水平的投入，中国影视传媒行业发展走向内容、制作层面的良性竞争，影视传媒行业作品也将以内涵和品质取胜，在行业发展中，公司将会拥有良好的发展机遇。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坚持绿色发展、安全发展、创新发展的经营理念，依托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推进产品技术、工艺创新，着力研发高新技术产品，瞄准产品高端应用领域，提高高端产品供应能力，增加高端产品销售量，提升产品市场占有率和品牌影响力，逐步淘汰落后产品，实现产品结构优化，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

逐步改善现有影视制作和投资模式，实现对优秀人才、题材的整合，向题材多元化、作品精品化方向发展，不断提高影视制作能力和市场竞争力。实现铜加工业务、影视传媒业务两个板块的共同发展，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实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为了响应习主席对文艺工作的要求，配合国家广电总局对行业的整改，公司未来在影视传媒行业发展规划中，重点开发现实题材、主旋律、正能量同时能兼顾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影视作品。

（三）2018 年经营计划

1、开展高精度电子铜带二期扩展项目规划，进一步提升产能，扩大规模，满足不断增长的高端市场需要，缓解现阶段供不应求的市场局面。

2、推动品牌战略实施，扩大公司产品在 3C、汽车等高端市场影响力，推进产品在东南亚、欧美等海外市场的开拓工作，充分发挥国内与海外市场资源的互补作用，进一步夯实市场基础，为公司进入全球一流铜加工企业提供支持。

3、深化结构调整工作，以高品质、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为原则，全面导入更新、更具发展潜力产品，提高市场服务水平，提升高端应用领域产品销售占比，建立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的产品结构。

4、推动光伏电缆等新能源电缆的市场开发工作，促进线缆产品优化与升级，巩固现有区域市场，促进周边市场开发，提高产品市场覆盖面和占有率。

5、加大研发投入，保持公司在国内技术领先优势，进一步缩小与欧美系、日系等国际一流企业的技术差距。

6、加强已收购企业的协同管理，保证被收购企业的稳定生产和效益。公司要在新业务的未来发展方面进一步理清战略规划。同时，围绕公司的发展战略和发展目标，有效利用上市公司资本运作的平台功能，寻找符合公司发展的投资目标并适时开展各项准备工作。

7、IP 电影成为 2018 年电影重头戏，各大制片公司对于衍生品开发力度加强，衍生品成为影片收入中最为重要的组成部分，公司将进一步加强 IP 衍生品的开发和市场推广能力。

8、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适应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决策机制和用人机制。以加强董事会建设为重点，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和专门委员会的作用，更好地发挥董事会在重大决策、经理人员选聘等方面的作用。公司还将建立和完善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的激励和约束机制，更好地吸收和利用社会各界的优秀人才。

9、合理安排资金需求及使用计划。公司将结合自身资源和管理能力，尽快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影响力，延伸现有业务链并开拓新的收入和利润增长点。将优化和改善公司财务结构，提升公司资本实力，有助于公司成长性和自主创新能力的增强，从而为公司未来发展起到积极和重要的推动作用。

上述计划内容不代表公司对 2018 年度的经营业绩承诺，尚存在不确定性，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相关政策等多种因素，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1、多元化经营带来的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的不不断拓展和规模的扩张，将使公司面临着管理模式、人才储备、技术创新及市场开拓等方面的挑战。如果公司管理水平和人才储备不能适应公司业务规模迅速扩张的需要，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未能随着公司业务的变化及时调整和完善，将难以保证公司安全和高效地运营，使公司面临一定的管理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针对发展状况进行组织结构调整，进一步完善管理流程和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培训管理,提高队伍能力,并做好专业人才的引进和储备工作。

2、大宗商品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铜加工业务中所需的原材料主要为铜、锌、镍等大宗金属商品，市场整体供求关系未明显改善、有色金属商品面临技术性回调压力等方面因素影响，原材料价格存在向下波动可能，公司存货存在跌价风险。

应对措施：提高期货、现货结合操作水平，做好套期保值工作；重视经营风险防范，做好客户资信评估，提高合同管理水平，避免违约风险；合理控制生产用料、在制品等库存结构和规模。

3、知识产权纠纷的风险

公司影视传媒作品的核心是知识产权，无论是与公司联合摄制的制作单位，还是向公司提供素材的相关方以及公司聘用的编剧、导演、摄影、作词、作曲等人员，都与公司存在主张知识产权权利的问题。另外，对于公司影视作品中使用

的题材、剧本、音乐等，还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潜在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与上述单位或人员均签订了完整合约，对知识产权事宜进行具体约定，若发生纠纷，将按照有关合约的条款处理；公司在使用相关作品之初即先行全面核查题材、剧本、音乐的知识产权状况，避免直接侵犯属第三方拥有的知识产权。

4、商誉减值风险

虽然公司将在战略规划、业务经营、公司管理以及财务体系等方面给予西安梦舟和梦幻工厂全面支持，充分发挥西安梦舟和梦幻工厂的优势，保持持续竞争能力，将因收购西安梦舟和梦幻工厂形成的商誉对公司未来业绩的影响降到最低。但如果西安梦舟和梦幻工厂未来经营状况出现不利变化，则存在商誉减值的风险，从而对公司当期损益造成不利影响，提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5、环境保护风险

公司铜加工制成的过程中会产生一些废弃、污染物。根据《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水污染防治法（修订草案）》、《国家危险废物名录》、《控制污染物排放许可制实施方案》等一系列政策、法规的陆续公布，环保管理进一步规范，公司环保治理成本将会上升。

应对措施：通过公司各级环境保护管理部门开展定期和不定期环保检查，加强环保过程管理；定期召开季度环保例会，总结环保管理工作现状和得失，提高各单位环保管理水平；公司积极推动环保培训管理，提高环保管理人员及一线员工环保意识，推动环保管理工作规范化运行，预防和降低环保风险。

本报告已经公司 2018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七届二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018 年 6 月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7 年，公司监事会及全体成员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认真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认真履行各项职权和义务，对公司依法运作、经营决策、财务管理、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了严格的检查和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权益。现将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召开会议情况

2017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9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召开会议的次数		9 次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内容
七届五次	2017 年 4 月 11 日	1、《关于追认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额部分的议案》
七届六次	2017 年 4 月 13 日	1、《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5、《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6、《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8、《关于西安梦舟影视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度业绩完成情况的说明》
		9、《鑫科材料未来三年（2017-2019）股东回报规划》
七届七次	2017 年 4 月 28 日	1、《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摘要》
七届八次	2017 年 5 月 24 日	1、《关于增补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2、《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七届九次	2017年6月9日	1、《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七届十次	2017年7月18日	1、《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和证券简称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七届十一次	2017年8月29日	1、《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七届十二次	2017年9月7日	1、《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七届十三次	2017年10月30日	1、《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摘要》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17 年度各项工作的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决策程序，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决策程序科学合理，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公司进一步完善了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各项制度执行情况良好。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务时，均能勤勉尽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章制度，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以定期和不定期的方式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管理规范，未发现违反财务管理制度的行为。公司各期财务报告均能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设立全资子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梦舟影视文化传播（北京）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

监事会认为：公司发生的设立全资子公司事宜，行为遵循了自愿、合理、公平、诚信的原则，相关决策、审批程序合法合规，无内幕交易，没有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4、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持续关注公司关联交易相关情况，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能按照“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进行，关联交易定价公允，涉及的关联事项均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均按要求回避了表决，相关信息披露及时、充分，未发现有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

利益的行为

5、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相关要求，监事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亦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2018年，我们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认真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进一步推进公司规范运作。

本报告已经公司2018年4月26日召开的七届十四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018年6月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作为安徽梦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梦舟股份”或“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度我们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安徽梦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安徽梦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积极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出席相关会议并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忠实、勤勉、尽职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现将我们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述职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个人履历、专业背景及兼职情况

详见 2017 年年度报告。

（二）独立性情况说明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其他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单位担任任何职务，亦不存在其他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情况

2017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21 次董事会，8 次股东大会，我们认真审议了会议的各项议案并审查了表决程序，认为所有方案的提出、审议、表决符合法定程序，规范、合法、有效，议案内容符合公司实际。报告期内，对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内容均表示同意。现将我们具体出席情况汇报如下：

独立 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应出席 次数	亲自出席 次数	委托出席 次数	缺席 次数	召开 次数	出席股东大会 次数
常明	10	10	0	0	8	0
管征	10	10	0	0	8	0
冯培	21	21	0	0	8	0
林国宽	11	11	0	0	8	0
王英哲	11	11	0	0	8	0

（二）出席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情况

目前，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了4次会议，提名委员会召开了4次会议，我们均能积极出席会议，认真履行职责。

（三）现场考察及上市公司配合情况

2017年度，我们分别对公司总部及各分、子公司进行了现场考察，重点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内部控制落实情况进行关注；并通过电话和邮件的方式与公司董监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

在对2016年年报审计工作中，我们与年审会计师和公司管理层共同讨论了年报审计重点关注领域和事项，详细听取了年审会计师对会计政策及监管部门关注的主要核算事项等方面的汇报。

在上述履职过程中公司管理层和相关工作人员给予了积极有效的支持和配合。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持续关注公司关联交易事项，认为：2017年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且交易公平合理、定价公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中小股东和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和关联股东皆予以回避，其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合规。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根据证监发[2003]56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独立董事对公司的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检查，就公司2016年度对外担保情况出具了专项说明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对2017年度公司对外担保情况我们也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公司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和上述监管文件的要求，经审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提供银行融资担保额度为120,000万元（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银行融资担保额度为84,000万元），实际使用银行融资担保额度为人民币78,300万元（其中：控股子公司实际使用银行融资担保额度为人民币55,300万元）。实际使用银行融资担保额度占公司2017年归属

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22.61%。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事项。公司对外担保事宜皆经过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严格遵守了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担保的程序合法、有效，并及时履行了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没有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2017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已就公司募投项目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并密切关注后续执行情况。公司已于2016年度实施完毕全部募投项目，并于2017年1月5日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将2013年非公开发行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暨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名、聘任以及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聘任人选和程序进行了审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执行及披露情况进行审核，认为：公司提名董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程序合法；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符合公司绩效考核和薪酬制度的管理规定，薪酬的发放及披露与实际相符。

（五）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没有出现应当进行业绩预告的情况，公司没有发布业绩预告。

（六）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中国证监会核准的证券从业资格，对公司业务较为熟悉，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尽职尽责的完成各项审计工作，客观公正的发表独立审计意见，我们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继续聘任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年报审计以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

（七）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2017年4月13日，公司七届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综合考虑公司利润实现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本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我们对此发表独立意见，认为：鉴于公司最近三年的盈利状况以及公司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2016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没

有损害中小股东和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2017年5月9日，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利润分配方案。公司现金分红的审议程序和实施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八）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详见同时披露的2017年年度报告。报告期内，公司及股东均严格履行承诺事项，未出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承诺事项的情况。

（九）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共发布定期报告4项，临时公告137项。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对公告信息的及时披露进行有效的监督和核查。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并执行了健全的信息披露制度，履行了必要的审批、报送程序，信息披露充分、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十）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公司已建立起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2017年度的内控机制运作情况良好，相关规章制度、业务操作流程能够涵盖公司层面和业务层面的各个环节，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并得到有效执行，达到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没有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出现重大缺陷。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内容和形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状况，客观地评价了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十一）董事会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认真开展各项工作，对各自分属领域的事项进行了审议，为董事会高效、科学的决策发挥了重要作用。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17年，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着诚信、勤勉的精神，恪尽职守，推动公司不断完善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提高公司运作水平，促进公司稳步发展。

2018年，我们将继续尽职尽责，维护公司利益，促进公司健康持续发展，保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我们希望公司在未来能够更加稳健经

营、规范运作，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更好地树立自律、规范、诚信的上市公司形象。

最后，对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及相关工作人员在我们履行职责过程中给予的大力支持与积极配合表示由衷的感谢！

本报告已经公司 2018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七届二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018 年 6 月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年度报告摘要已经公司七届二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及七届十四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的《安徽梦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的《安徽梦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018 年 6 月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一、2017 年底公司资产及负债状况

1、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588,644 万元，比年初增加 93,002 万元。其中：

(1) 流动资产 302,050 万元，比年初增加 28,811 万元，上升 10.54%。主要流动资产变化情况如下：存货增加 29,543 万元，预付账款增加 20,235 万元，其他应收款增加 8,731 万元，货币资金减少 10,012 万元，应收账款减少 13,578 万元，应收票据减少 3,259 万元，其他流动资产减少 2,837 万元；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201 万元，比年初减少 7,719 万元，主要系期末转让天津力神 100% 股权所致；

(3) 长期股权投资 170 万元，比年初增加 33 万元；

(4) 固定资产 121,302 万元，比年初减少 3,241 万元，主要系本年计提折旧导致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减少所致；

(5) 在建工程 541 万元，比年初减少 5,003 万元，主要系年产 1 万吨汽车连接器及电子工业用高精度铜带项目转固定资产所致；

(6) 无形资产 4,433 万元，比年初减少 120 万元；

(7) 商誉 145,557 万元，比年初增加 82,182 万元，主要系本期非同一控制下收购梦幻工厂 70% 股权所致。

2、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负债总额 223,857 万元，比年初增加 70,631 万元，上升 46.10%。其中：

(1) 流动负债 177,372 万元，比年初增加 25,259 万元，上升 16.61%，主要系本年新增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100 万元，应付票据增加 9,866 万元，预收账款增加 5,890 万元，其他应付款增加 3,736 万元，应付利息增加 1,058 万元，应付职工薪酬增加 346 万元，应付账款减少 4,612 万元，短期借款减少 1,620 万元，应交税费减少 950 万元；

(2) 非流动负债 46,484 万元，比年初增加 45,371 万元，其中本年新增长期

借款 30,000 万元，长期应付款 15,401 万元。

3、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总额 346,264 万元（其中含未分配利润 48,898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4,496 万元，主要系本年未分配利润增加 15,043 万元，其他综合收益减少 547 万元。总股本 176,959 万元，每股净资产为 1.96 元。

二、2017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1、2017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537,517 万元，本年营业总成本 522,740 万元，营业利润 19,561 万元，全年利润总额 20,656 万元，净利润 19,216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5,043 万元。

2、2017 年度公司共发生期间费用 28,026 万元，较上年增加 7,548 万元。其中：销售费用 5,916 万元，较上年增加 387 万元；管理费用 13,810 万元，较上年增加 1,905 万元；财务费用 8,301 万元，较上年增加 5,256 万元。

3、2017 年度公司实现各项税金 6,712 万元，全年缴纳各项税金 8,229.74 万元，本年缴纳的税金包括缴纳以前年度的未缴纳税金。

4、本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8,976 万元，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 15,780 万元，较上年增加 2,615 万元，主要系本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2,536 万元，较上年减少 81,338 万元，主要系本年收购梦幻工厂股权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8,159 万元，较上年增加 88,284 万元，主要系本年借款增加所致；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为-380 万元，较上年减少 567 万元。

三、财务指标

（一）偿债能力指标

1、流动比率为： $302,050/177,372=1.70$ ，较上年 1.80 下降 0.10；

2、速动比率为： $212,361/177,372=1.20$ ，较上年 1.32 下降 0.12；

3、资产负债率为： $223,857/588,644=38.03\%$ ，较上年 30.91% 上升 7.12 个百分点。

（二）营运能力指标

1、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537,517/85,290=6.30$ ，较上年 6.45 下降 0.15；

2、存货周转率为： $489,877/74,918=6.54$ ，较上年 7.94 下降 1.40。

(三) 盈利能力指标

1、销售净利率为： $19,216/537,517=3.57\%$ ，较上年 3.93%下降 0.36 个百分点；

2、归属于母公司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15,043/339,290=4.43\%$ ，较上年 5.77%下降 1.34 个百分点。

本报告已经公司 2018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七届二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及七届十四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018 年 6 月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华普天健”）具有中国证监会核准的证券从业资格，对公司业务较为熟悉，已连续为公司提供了多年审计服务，现聘用期已满。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华普天健在 2017 年度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建议公司继续聘请华普天健为公司提供 2018 年的审计服务（包括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

经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拟续聘华普天健为公司提供 2018 年的审计服务（包括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聘用期为一年，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 2018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七届二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及七届十四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018 年 6 月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7 年初未分配利润 338,556,662.80 元，报告期内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0,430,363.59 元，2017 年末可分配利润 488,987,026.39 元。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七十二条关于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政策的规定，公司现金分红的条件是在公司盈利且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当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高于注册资本的 10% 时，任意连续三年内，现金分红的次数不少于一次，且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公司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 125,059,362.25 元，公司已于 2015 年度现金分红 35,391,871.10 元人民币，根据现金分红条件，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应安排现金分红，现金分红总额不应低于 2,125,937.58 元人民币。

公司目前处于铜加工和影视文化双主业格局，2018 年将按制定的发展战略，继续深化发展模式，在巩固传统的加工制造业务的基础上继续拓展、深化影视文化领域。铜加工板块，公司将开展高精度电子铜带二期扩展项目规划，进一步提升产能，扩大规模；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提高产品质量及技术含量；进一步推动品牌在 3C、汽车等高端市场营销力，推进海外市场的开拓工作等，日常运营资金需求仍将趋紧。影视文化板块，公司将全面支持电视和电影产品的制作、投资。同时公司开展投资并购等活动，整合影视资源，部分资金将通过自有资金和其他自筹方式取得，进一步加大公司资金压力。

鉴于上述情况，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综合考虑最近三年的盈利状况及未来发展的资金需要，提议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以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769,593,55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0.02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539,187.11 元，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2.35%，剩余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扩大再生产及补充营运资金，以未来更好的发展给予股东更大的回报；2017 年度不送股，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 2018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七届二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及七

届十四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018年6月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现行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p>第四十四条 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公司住所地或芜湖市。</p>	<p>第四十四条 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公司住所地或会议通知中载明的地址。</p>
<p>第七十七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p> <p>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p> <p>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p> <p>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p>	<p>第七十七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p> <p>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p> <p>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p> <p>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p>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公司章程》备案等事宜。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 2018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七届二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及七届十四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018 年 6 月